



避免溺水悲劇意外再次發生，請留意以下安全事項：

1. 評估天氣狀況，如遇颱風、大雨特報等情形，切勿冒險從事水上活動。
2. 選擇有救生人員值勤的水域從事水上活動，並聽從救生人員指導。
3. 不可在設有「禁止戲水（游泳）」或「水深危險」等禁制標誌的區域戲水或從事任何水上活動。
4. 如看到溪流上游山區烏雲密布，或溪河水流突然夾帶大量泥沙出現混濁狀態，應趕快上岸逃生，以免被暴漲的溪水所圍困而發生危險。
5. 從事磯釣活動應確實穿戴救生衣、釘鞋與安全帽，隨時掌握海邊風浪等級及漲、退潮時間，並注意可能忽然來襲的瘋狗浪，以免發生事故。
6. 如發現有人溺水，應大聲呼叫請求支援，並打 118、119 向海巡單位或消防單位求援，切勿自行冒然下水施救；並察看周圍是否有救生繩、救生圈等具有浮力之物品，作為岸上施救的救生器材。